

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》，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贷款的基本情况

1、为满足经营发展需求，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2亿元，贷款期限为72个月，自实际提款日起算，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。

2、公司本次用于抵押的资产为公司土地使用权、房屋和在建工程，上述资产的评估价值不超过31,000万元，该笔抵押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1.55%。

3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贷款合同主要内容

- 1、合同名称：《固定资产借款合同》
- 2、合同编号：2021年襄阳中银借字005号
- 3、借款人名称：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- 4、贷款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
- 5、借款金额：人民币2亿元
- 6、借款期限：72个月，自实际提款日起算。若为分期提款，则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。公司根据项目进度，分期提出申请，经贷款人同意后提款，但公司

最晚应于2021年12月1日提清借款。

7、借款用途：用于公司改性环保型胶粘剂迁建项目

8、资产抵押情况：由公司提供抵押担保，并签订编号为2021年襄阳中银抵字001号的担保合同，本合同属于该担保合同项下的主合同。

（二）资产抵押合同主要内容

1、合同名称：《抵押合同》

2、合同编号：2021年襄阳中银抵字001号

3、抵押人：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4、抵押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

5、主债权本金金额：人民币2亿元

6、抵押资产：土地使用权、房屋、在建工程

7、抵押物基本情况：位于襄阳市高新区关羽路的宗地面积为200,021.4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建筑面积为18,634.02平方米的房屋（构筑物）所有权（鄂（2021）襄阳市不动产权第0002393号）、建筑面积为18,651平方米的在建工程，评估价值共13,018.69万元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资产不存在其他抵押权或第三人权利，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查封、扣押、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。

在签订本次《抵押合同》后，公司将在在建工程改性环保型胶粘剂迁建项目达到条件后，将其追加为抵押物，评估价值不超过17,981.31万元。追加抵押后，抵押物评估价值共计不超过31,000万元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，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，贷款将用于公司关羽路改性环保型胶粘剂迁建项目建设，有助于推进项目建设顺利进行，实现公司的产业战略布局。该抵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
2、《固定资产借款合同》；

3、《抵押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五日